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中小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）



程佐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中环建（北京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获嘉县审计局 的 获嘉县审计局造价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获嘉县审计局造价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中环建（北京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9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002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03.9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获嘉县审计局造价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无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无 人，营业收入为 无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无 万元，属于 无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中环建（北京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4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